臺中榮民總醫院契約行政人員徵才公告	
徵才單位	臺中榮民總醫院護理部
職稱	契約照服員
名 額	正取:1人(得依需要列候補2名,候補期限6個月)
上網期間	民國 114 年 10 月 15 日 至 民國 114 年 10 月 27 日
資格條件	 契約照服員具有下列各項之一者始得擔任: (1)、領有照顧服務員訓練結業證明書。 (2)、領有照顧服務員職類技術士證。 (3)、高中、職以上學校護理相關科(組)畢業,尚未取得護理證照。 (4)、高中、職以上學校照顧相關科(組)畢業。 (5)、領有經衛生福利部核定之醫院照護輔佐訓練結業證明。 2、具本國籍且無外國國籍者。 3、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六條規定,總成績分數相同者且為退除役官兵者,優先錄用。 4、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,加總分百分之五,惟須經本院評定與適任之工作能力者始得錄用。 5、報名人數未達二人以上者,逕依規定再次公告,如確實無適當人選時,得以一人實施甄選。
工作項目	護理輔助工作,協助病人基本生活照護(業務需要須配合輪值三班或假日值班)
薪資範圍	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114年3月26日輔人字第1140020268號函核定『約 用人員薪資表』規定支薪
工作地點	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 1650 號本院護理部
考試地點	本院第一醫師宿舍4樓護理部教室
甄試項目	1、筆試(60%)、面試(40%)2、錄取標準:筆試或面試其中一科成績未達六十分或總成績未達七十分者,不予錄取。總成績相同者,以筆試成績定其排序。
甄試時程	筆試、面試日期:114年11月4日(星期二)13:00 開始,同一日舉行需預留半天時間,於考前以 E-mail 另行通知詳細考試資訊。
聯絡方式	1、請檢附報名履歷表(格式自訂)、畢業證書、國民身分證等相關文件掃描檔,報名日期至114年10月27日17:30截止收件(逾報名截止時間不予受理) (1)聯絡人:蘇先生 聯絡電話:04-23592525轉6048 (2)電子信箱:e-mail 至 shane921tw@vghtc.gov.tw,標題註明:姓名、應徵114年11月份梯次之護理部契約照服員 2、經審查符合報考資格者,以電子郵件通知參加甄試,資格條件不符者恕不通知或退件。 3、報名者如為院內現職人員,應經現職單位主管同意,並檢具主管同意書(如附件)。 4、報名人員應檢附之資料,如有關漏,請依通知之期限內補正,如有刻意隱瞞情形,納入甄選評比考量。 5、儲備期限:係指正取人員生效日起算,期間單位內如有與本公告相同職稱、性質相近之職缺,則依序遞補。 6、請務必留下可聯絡到的手機、電話及 e-mail。
備註	 請攜帶身分證正本應考。 開始考試後,逾10分鐘(含)不得進入考場。